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专业教学资源库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极触网格(杭州)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

2. （98寸移动触摸一体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惠州市鑫城光电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（其中6人参保，1人退休且不参保），营业收入为2953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9.9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. （智慧黑板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惠州市鑫城光电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（其中6人参保，1人退休且不参保），营业收入为2953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9.9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. （活页式教材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甘肃英杰图书发行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2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0.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.1 （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原理和结构MR教学实训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夸夫曼（上海）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1051.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13.2万元，属于

小型企业；

5.2. (双屏 86 寸触摸一体机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惠州市鑫城光电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(其中 6 人参保，1 人退休且不参保)，营业收入为 2953.8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9.92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5.3. (36 工位六边形桌椅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青岛新德梵材料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 2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.4. (讲桌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天津华晟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5. (展示屏幕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青岛拓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8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）；

6. (新能源汽车 MR 教学实训系统控制设备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夸夫曼（上海）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51.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3.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7. (《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》课程资源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夸夫曼（上海）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51.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3.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8. (《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系统》课程资源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夸夫曼（上海）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

营业收入为 1051.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3.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（盖章）浙江威亨创新产业中心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4年12月13日